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港幣櫃台)及80941(人民幣櫃台)

# 海外監管公告 2024年度會計估計變更事項的專項報告

本公告乃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中國移動有限公司2024年度會計估計變更事項的專項報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4年3月21日

####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構成亦不應視為本公司作出的承諾。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投資者應避免過於依賴這些前瞻性陳述。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楊杰先生、李丕征先生和李榮華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姚建華先生、楊强博士、李嘉士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关于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q.com/cn

## 关于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400212号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说明》(以下简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中所述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确认、计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维护与编制和对外披露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 关于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400212号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发表有限保证的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 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获取有限保证。

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等必要的程序。我们提供的保证水平为有限保证,其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我们并未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对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完整的审计程序,因此本鉴证结论不应被视为对贵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或者其中任何组成部分发表的审计、审阅或鉴证意见。如果在 2024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取得其他审计证据,可能导致我们得出其他的结论。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 关于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400212号

#### 三、鉴证结论

基于我们所实施的上述程序和所获取的相关证据,我们未发现贵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 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

#### 四、使用目的

中国北京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之目的使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亚红

2024年3月21日

附件: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第3页,共3页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基于技术业务等因素及资产使用状况详细评估,同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决定自2024年1月1日起,将5G无线及相关传输设备的折旧年限由7年调整为10年。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鉴于 2023 年底,IMT-2030(6G)推进组正式提出 6G 标准化制定时间为 2025 年,预计商用时间为 2030 年,并首次对外发布 6G 系统架构和技术方案方面的白皮书。《6G 网络架构展望白皮书》明确提出 6G 网络架构应最大限度重用 5G 网络投资,要考虑与 5G 演进和共存问题,应考虑融合组网和互操作,可见未来 6G 商用后,5G 和 6G 将协同组网,5G 设备仍有较长生命周期。公司从 2020 年大规模投资和商用 5G 技术,现网 5G 无线及相关传输设备使用情况良好,支持使用 10 年。综合考虑以上技术业务等因素及资产使用状况详细评估,同时参考同行业运营商情况,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将 5G 无线及相关传输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7 年调整为 10 年。

####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会计处理

本次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为基础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将使公司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减少约人民币 180 亿元。

#### 五、董事会意见

MOBILE

中國移動 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和资产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说明已于2024年3月21日获董事会批准。